中共二十届五中全会在京举行

（上接1版）审议并通过了中共中央军事委员会关于张又侠、刘振立、王仁华、刘青松、黄铭、李桥铭、李伟、张红兵、汪海江、张林、王鹏、刘发庆、杨诚、钟绍军、赵晓哲、方永祥严重违纪违法问题的审查报告，确认中央政治局之前作出的给予马兴瑞、张又侠、刘振立、蓝天立、刘建超、王莉霞、金壮龙、雷凡培、易会满、王祥喜、孙绍骋、王仁华、刘青松、黄铭、李桥铭、李伟、张红兵、汪海江、张林、王鹏、刘发庆、杨诚、钟绍军、赵晓哲、费东斌、吴胜华、余剑锋、袁洁、张忠阳、温刚、金东寒、方红卫、方永祥开除党籍处分，给予李云泽撤销党内职务处分。

全会号召，全党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励精图治、奋发图强，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不断开创新时代管党治党、兴党强党新局面，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为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不懈奋斗。

11月起，我省一批新规将施行

推动中医药产业和建筑业发展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陈敏）11月起，我省一批新规将施行，涉及中医药产业、建筑业发展等领域。

立法引领中医药传承创新与开放发展

《海南自由贸易港中医药发展促进条例》（简称《条例》）于2026年9月30日通过，并将于2026年11月1日起施行。

《条例》共有总则、中医药服务、中药保护与产业发展、民族医药发展促进、人才培养与科技支撑、中医药传承创新与文化传播、中医药开放发展与国际合作、保障措施及附则共九个章节。

在中医药产业发展方面，《条例》明确，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应当支持中药企业开展智能化、数字化生产改造，推动中药饮片、中成药、中药配方颗粒等产品升级；培育专精特新企业，推动中药企业育繁推一体化发展，打造产业集群；鼓励研发以中药材为原材料的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功能性化妆品等新产品；支持南药、民族药、海洋药物等资源的保护、研究和开发利用，挖掘和利用黎苗医药等民族医药的价值和优势，促进民族医药传承创新发展，打造以益智、胡椒、沉香、降香等为代表的道地中药材品牌。

《条例》还要求加强对基层医务人员中医药基本知识和技能的培训，鼓励医疗机构、高等院校、科研机构、企业等引进中医药领域高层次人才，引进人才经认定后按照规定享受海南自由贸易港高层次人才相应待遇。

此外，《条例》支持和鼓励符合条件的医疗机构设立中医药国际医疗部，向境外人士提供中医医疗服务；鼓励社会力量设立面向境外人士的中医药服务机构。鼓励中医医疗机构、医疗联合体与商业保险机构合作创新中医药跨境医疗健康服务支付模式，提高商业保险直付覆盖面，扩大国际合作。

出台多项要素保障政策 推动建筑业高质量发展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等十三部门近日联合印发《关于推动建筑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简称《若干措施》），将于11月1日起施行，有效期5年。

围绕“好房子”建设，《若干措施》提出，依托标准体系引领建设，重点推广模块化建筑、装配式内装修技术，推动全省住宅品质梯次提升，实现从“有房住”向“住好房”转变。具体包括相关部门将深度推广“好房子”理念，新出让住宅用地可将“好房子”建设相关要求纳入规划条件，在土地出让公告、出让合同中约定；鼓励已出让土地新建住宅项目按《海南省好房子技术导则（试行）》及相关标准建设，制定“好房子”相关评价指南，开展“好房子”评价。

对经认定的标志性应用场景项目，按照《海南省支持现代化产业发展若干财政措施》给予最高100万元奖励支持。对应用智能建造、模块化建筑以及按照“好房子”相关要求建设的项目，分别给予不超过地上建筑面积3%的容积率奖励，多项奖励叠加时上限控制在6%。

《若干措施》还推出系列举措优化企业服务，减轻企业经营负担。

万宁召开深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座谈会

严打涉网新型犯罪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郭彦）10月29日，万宁市委政法委召开深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座谈会，全面复盘工作成效，深挖线索核查、行业整治、新型犯罪打击等短板，部署下一阶段攻坚任务。万宁市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祝喜主持会议并讲话。

会上，万宁市19个市直单位分管负责人先后汇报涉黑涉恶线索摸排、案件协同办理、部门联合整治工作进展，围绕办案堵点交流对策，明确整改举措。

会议指出，要紧紧抓住责任落实、线索核查、行业清源、新型犯罪打击、队伍建设五大关键环节，推动扫黑除恶常态化走深走实。坚持每月专题研究扫黑除恶工作，主要领导督办重大线索、统筹疑难案件。市扫黑办要强化督导考核，将扫黑除恶斗争成效纳入年度绩效考核，推动监管前置、线索快查快移。

会议要求，要严把线索关口，做到存量清零、增量严控。限期办结所有存量线索，逐项核查滞后原因。紧盯群众反复举报、新兴领域高发、取证难度大的重点线索，组建专班深挖彻查，从基层治理、日常执法中主动挖掘问题线索。

要聚焦行业乱象，实现源头系统治理。紧盯工程建设、交通运输、矿产资源、金融放贷、网络空间等高发领域，持续开展联合专项整治。政法机关与行业主管部门建立线索双向移送、常态化会商制度，统一取证标准与法律适用，实现“办理一案、整治一片、规范一域”治理目标。

要紧盯犯罪新形态，严打涉网黑恶势力。全面梳理本地网络敲诈、“套路贷”、软暴力催收、恶意索赔等新型案件，建立犯罪动态台账，组建多警种联合攻坚专班，深挖资金链条、技术后台，实现全链条打击。严密防范传统黑恶势力向公司化、软暴力化转型，坚持抓早抓小、露头就打，严防黑恶势力死灰复燃。

会议强调，各单位要迅速对照会议部署，细化任务清单、明确整改时限、形成闭环管理，持续清存量、控增量、防变量，以常态化扫黑除恶扎实成效维护社会大局稳定，不断提升群众安全感与满意度。

变群众跑腿 为上门服务

东方警方把公安窗口“搬”到群众家中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董林）近日，东方市公安局政务服务中心面向出行困难的特殊群体开展上门送证服务，把公安窗口“搬”到群众家中，打通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

“孙大姐，这是您新办的身份证，我们给您送来了！”近日，东方市公安局政务服务中心工作人员带着崭新证件来到孙大姐家中。孙大姐因身体原因出行不便，难以前往政务大厅领证。孙大姐接过证件笑着说：“真是麻烦你们特意跑一趟，我腿脚不好，出门一趟太难了，在家就能拿到证，太贴心了！”

72岁的杨奶奶家住较远，年事已高、腿脚不便，往返政务大厅十分费力。接过身份证，杨奶奶高兴得合不拢嘴，连连道谢：“辛苦你们跑这么远来我家，本来还在发愁怎么去大厅拿证，这下不用折腾啦！”工作人员不仅陪老人聊家常，还向老人讲解户籍业务须知、反诈防骗等安全知识。

白沙法院联合多单位开展野生动植物保护普法宣传

以案释法进村居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宋飞杰）近日，白沙黎族自治县人民法院与海南热带雨林国家公园管理局霸王岭分局、海南国家公园研究院等单位，在白沙黎族自治县青松乡益条村村委会联合开展2026年“国际长臂猿日”暨野生动植物保护宣传活动。

活动现场，白沙法院刑事审判庭法官助理黄素才面向村民讲解《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并结合审理的案件释法，讲清哪些野生动物受法律保护、哪些行为属于法律禁止、违法将承担何种法律责任。

黄素才选取审理的危害珍贵、濒危野生动物及破坏生态环境相关案件，把判决书上的事实还原成村民能够理解的身边事例，说明破坏野生动植物资源并非“小事”，违法成本真实存在。

儋州东成司法所开展法治宣传进社区活动

解读失信惩戒政策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许光伟 马宏新）近日，儋州市司法局东成司法所联合东成镇综治中心、镇禁毒办等多部门，到长坡社区开展宗教事务、诚信建设法治宣传进基层活动。

活动现场，工作人员通过悬挂宣传横幅、发放宣传折页、面对面宣讲、现场答疑等方式，向居民普及《宗教事务条例》《海南自由贸易港社会信用条例》《市场监督管理信用修复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重点讲解合法宗教活动范围及非法宗教活动风险，引导群众增强依法开展宗教活动的意识。此外，工作人员还详细宣讲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相关知识，解读守信激励、失信惩戒政策，引导居民争做守法诚信的好公民。

携手护苗行动 护航青春逐梦

省一中院、定安法院组织开展青少年法治教育校际交流活动

依托模拟法庭上好法治课

■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 杨晓晖 舒耀剑

“没想到身边这么常见的事情，竟然是违法行为。回去后，我一定要将今天学习到的法律知识分享给家人听。”10月29日上午，在定安中学法治校园教育实践基地，前来参加校际交流的岭口中学学生吴小茗激动地说。

为进一步发挥法治校园教育实践基地的辐射带动作用，推动优质法治教育资源延伸覆盖，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定安县人民法院组织定安中学、岭口中学学生代表，开展青少年法治教育校际交流活动。此次活动依托模拟法庭、基地研学、小小法治讲解员宣讲等沉浸式普法形式，让跨校学子共学法律知识、共悟法治精神。



小小法治讲解员在宣讲法律知识。记者杨晓晖 摄

沉浸式体验解锁法治新课堂

“现在开庭！全体起立！”伴随着清脆庄严的法槌声，一堂别开生面的法治课在定安中学开启。

不同于枯燥的法治讲座，此次活动的核心亮点是模拟法庭。通过实景演绎，让学生从法治听众转变为司法参与者，感受庭审威严与法律庄重。

台上，“审判长”坐姿端正、神情肃穆，有条不紊把控庭审节奏；“公诉人”逻辑清晰、言辞恳切，清晰陈述案件事实与违法行为及其危害；“辩护人”沉着冷静、有理有据，依法发表辩护意见；台下师生凝神观摩、认真聆听，沉浸式感受法律的威严与公正。真实的场景、生动的演绎、直观的体验，让抽象的法律条文变得可感、可视、可悟。

“这是我第二次参加模拟法庭，当我穿上法袍、敲响法槌，都能真切感受到，法律神圣、不容侵犯，任何违法行为终将付出代价。”参演“审判长”的学生严让铎在活动结束后深有感触地说。

精准化宣讲筑牢安全防护网

“庭审要结合合议庭、控辩双方的意见，不能仅凭单方陈述作出判断。”模拟庭审结束后，省一中院退休法官王东针对刚刚结束的模拟法庭，耐心细致地点评庭审环节，逐一指出模拟庭审过程中存在的疏漏与不足，引导同学们树立居中裁判、兼听则明的审判理念。同时，王东还结合身边事例和典型案例，深入浅出地解读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核心条款。

在自由交流环节，定安中学法治副校长、定安法院行政庭法官黄芬结合中小学生身心发展特点，剖析未成年人违法犯罪的诱因、危害及后果，通过一问一答、以案说法的方式，引导学生辨别生活中的违法行为，清楚认识日常行为红线。同时，她重点讲解自我保护、求助避险、依法维权的实用方法，教育学生自觉抵制不良诱惑，远离违法犯罪，学会用法律武器守护自身合法权益。

“青少年法治教育重在前置预防、润物无声，我们希望通过真实案例拆解，让学生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黄芬表示，青少年是法治建设的未来力量，普法进校园不仅是简单的知识普及，更是法治思维和规则意识的培育过程，能够从源头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守护青少年健康成长。

以少年之声传递法治之音

不同于单向宣讲，此次活动还增设法治讲解员特色环节。

在法官宣讲结束后，参与此次活动的70名学生有序移步法治校园教育实践基地。在基地展板前，小小法治讲解员正式开讲。

“除了吸食含有违禁成分的电子烟，纠集他人扰乱治安、携带管制刀具、赌博等行为，都是未成年人易涉及的违法行为。”学生讲解员结合展板图文、真实案例，讲解毒品危害、校园欺凌、网络诈骗等法律常识。

定安法院干警在一旁适时补充：“很多青少年容易被新奇事物迷惑，以为只是好玩，一不小心就触碰法律红线。我们希望由同龄人来讲法，更容易引发共鸣。”

“当了法治讲解员，我才真正读懂案例背后的风险。以后我不仅自己要守法，还要提醒身边同学要当知法、懂法、守法、用法的公民。”参与讲解的学生张春来感慨道。

“我们将继续以青少年之声，传递法治之音，让青少年成为普法参与者、传播者。”黄芬表示，通过模拟法庭、以案释法、设立小小讲解员等形式，打通法治教育的双向通道，让法治意识真正扎根青少年心底，护航青少年平安成长。

省检一分院组织老干部参观调研并接受警示教育

近距离感受检察工作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肖瀚 通讯员廖启队）10月27日上午，海南省人民检察院第一分院组织省直机关老干部工作第二联系协作组老干部到院机关办案场所开展实地参观调研，并接受警示教育。

老干部一行先后参观了该院重大案件办理相关办案区域、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区，实地了解办案场所功能布局和办案流程，近距离感受检察一线办案工作。检察官现场讲述办案故事，向老干部全方位展现该院扫黑除恶常态化工作、职务犯罪案件审查起诉工作成效，以及未成年人综合司法保护、未检品牌建设等高质效办案成效和服务保障更高水平法治海南建设的检察担当。

参观调研中，老同志们深受触动，围绕涉黑涉恶案件办理、职务犯罪预防、未成年人权益保护等内容进行交流探讨。大家对检察机关依法打击黑恶势力、惩治职务犯罪、开展护苗专项行动等工作取得的成果给予充分肯定。

此次调研活动还依托省检一分院重大案件办理相关资源，以真实典型案例为鲜活教材，同步开展警示教育，通过以案明纪、以案示警，引导退休干部警钟长鸣，筑牢廉洁自律思想防线，永葆清正廉洁政治本色。

老干部们纷纷表示，将一如既往关心、支持检察事业发展，积极为自贸港法治建设贡献银发力量。

专题学习安全生产内容

澄迈检察院推动“八号检察建议”落地落实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王季 通讯员张小婉）近日，澄迈县人民检察院召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学习会，专题学习安全生产工作有关内容，推动最高检“八号检察建议”落地落实，并围绕立足检察职能防范化解安全风险开展交流研讨。该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候选人赵春风主持会议并作总结讲话。

会议强调，安全生产事关民生福祉，关乎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全体检察干警要深刻把握统筹发展和安全的重大原则，进一步增强做好安全生产工作的责任感、紧迫感、使命感，立足法律监督职能，以高质量检察履职助力全县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

会议对下一阶段安全生产检察工作作出部署。要保持打击危害生产安全犯罪高压态势，坚持依法从严惩处，准确适用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做到精准办案。要扎实推进“亡人事故”专项监督，紧盯事故谎报瞒报、以罚代刑等突出问题，拓宽线索渠道，统筹刑事、行政、公益诉讼检察一体履职，形成隐患排查、追责治理闭环。要深耕安全生产领域公益诉讼检察，聚焦消防、道路交通等重点行业强化监督，对虚假整改问题持续跟踪督办；健全线索移送机制，深化与应急管理、交通运输等职能部门协作联动，凝聚安全生产治理合力。

文昌检察院领导到文教镇调研乡村振兴工作

引导群众参与电商带动增收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舒耀剑 通讯员杨军）为扎实推进产业振兴、提升基层治理水平、促进农民增收，近日，文昌市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马燕到文教镇调研乡村振兴工作，并看望慰问驻村干部。

座谈会上，马燕听取了驻村干部关于基层党建、产业发展、人才队伍建设和群众就业等情况汇报。针对乡村振兴工作中村级党组织引领作用发挥还不够充分、乡村人才储备相对不足、群众就近就业创业渠道不宽等问题，马燕要求，加强村级党组织建设，把战斗堡垒作用体现在产业发展和基层治理上；发挥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作用，和群众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推动党建工作与产业发展、基层治理、为民服务有效衔接，把组织优势转化为内生发展动力。要加强人才培养，摸清本土人才底数，注重从返乡青年、退役军人、大学毕业生和致富带头人中培养后备力量，开展技能培训、跟班学习和帮带培养，推动人才引回来、留得住、用得好，让人才发挥所长。要促进就业创业，立足本地资源发展特色产业，依托集体经济项目联农带农，做好就业信息对接和技能培训，落实创业扶持政策，引导群众参与农产品加工、电商销售、乡村旅游等环节，带动村民稳定增收。

儋州法院联合多部门开展“敬老月”综合普法宣传活动

送司法服务到群众身边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许光伟 马宏新）10月28日，儋州市人民法院巡回法庭联合市妇女联合会、那大镇人民政府走进那恁集贸市场开展综合普法活动，将司法服务、安全科普、环保宣传送到群众身边。

此次活动打破固定宣传模式，开展入户进店宣传。干警和志愿者深入药店、酒店等沿街商户，逐一向经营者、从业人员和进店群众派发普法宣传手册，开展针对性宣传。面向药店工作人员，重点强调合规售药、防范药物滥用等经营规范；面向酒店商户，普及环境保护、合法经营等相关知识，督促其守法经营、规范经营、绿色经营。

此次活动内容丰富、形式多元，集老年人权益保障、防范药物滥用、生态环境保护三大主题于一体。干警和志愿者在人流密集区域悬挂主题宣传横幅、摆放禁毒展板和毒品模型、设置普法咨询展台，向前来咨询的老年人及过往群众答疑解惑。针对赡养纠纷、财产继承、老年诈骗、邻里纠纷等老年人常见法律问题，干警结合真实审判案例，用通俗易懂的方言和接地气的话术解读老年人权益保障法相关条文，细致讲解维权途径和取证方式，引导老年群众学会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干警和志愿者还耐心讲解药物滥用、不合理用药的危害，普及科学用药、安全用药常识，提醒群众切勿轻信虚假药品宣传，不随意购买来源不明、成分不清的药品。干警们还宣讲生态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绿色生活理念，普及垃圾分类、节能减排、爱护绿植、减少污染等环保知识。